

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（临时） 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在认真审议相关文件后，基于个人独立判断，对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航天科技”）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涉及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. 本次注销所属两家境外公司高科国际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高科国际”）以及 IEE Sensing Singapore Pte. Ltd（以下简称“IEE 新加坡公司”）有利于优化公司管理架构、降低管理成本、提供运营效率，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。

2. 鉴于高科国际为特殊目的公司，无实际业务，IEE 新加坡公司仅开展销售业务，本次注销对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
3. 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有损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独立董事：赵安立、于永超、由立明、栾大龙

二〇一八年二月十四日